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北区政办发〔2020〕55号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江北区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 三年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慈城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国家安全生产委员会、国家文物局有关决策部署，根据省市要求，制定《江北区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三年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现予以印发，请结合本地实际，认真贯彻落实，确保三年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质性成效。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2月14日

江北区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 三年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安委〔2020〕3号）、国家文物局《全国文物火灾隐患整治和消防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浙江省文物局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全省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三年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浙文物发〔2020〕78号）文件精神，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实，按照宁波市文广旅游局统一部署，决定成立江北区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三年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附件1），并结合江北区实际，在全区开展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三年专项整治行动（以下简称“专项整治行动”），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专项整治行动，实现全区文物消防安全工作标准化管理和高质量发展，文物消防安全责任体制全面落实，火灾隐患风险基本排除，火灾防范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升，群众文物消防安全意识普遍增强，消防基础设施条件显著改善，文



物火灾隐患基本控制，推动全区文物消防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二、整治方案

（一）整治对象

全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点）中木构或砖木结构且用于居民生产生活的民居类文物建筑（附件2）。

（二）整治内容

1. 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重点整治未签订文物安全责任书、未制定防火公约、未落实文物安全直接责任人公告公示制度；未按规定建立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或微型消防站；未落实文物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未定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消防应急演练、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等。

2. 生产生活用火用电情况。重点整治电线私拉乱接，电气线路敷设不规范，用电设备、电线插座安装和使用不符合标准要求；居民生产生活使用明火，未采取有效防护措施（未安装煤气金属软管等情况）；施工操作违规用火等安全隐患。

3. 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管理情况。重点整治利用文物建筑生产、使用、存储、经营可燃易燃易爆物品，以及在文物建筑公共区域、通道内违规堆放柴火、杂物，在建筑内违规停放电动车或为其充电等安全隐患。

4. 消防系统及设施设备配置情况。重点整治灭火器未按要求配置或存在使用故障；消防给水系统、消火栓系统、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未按要求配置或存在故障；未按要求安装火灾报警系统（独立式烟感报警器和手动报警按钮）及智慧用电装置等。

5. 专职、志愿消防队及微型消防站建立情况。重点整治微型消防站未按要求配置，或用作与消防安全无关的其他用途；“一三五”（1分钟响应启动、3分钟到场扑救、5分钟协同作战）消防应急处置机制落实情况。

三、主要措施

（一）明确安全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关于文物消防安全责任制有关规定，进一步明确文物行政部门的监管责任，各街道（镇）文物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文物安全责任书签订、文物安全责任人公告公示工作制度，推进文物消防安全制度化、标准化、网格化管理体系建设。

（二）建立质量与消防安全档案。全面掌握全区内文物建筑质量和消防安全状况，建立文物质量与消防安全档案，建立全区民居类文物建筑质量与消防安全“一库一图一清单”：“一库”即文物质量与消防安全电子档案库；“一图”即文物质量与消防安全风险隐患分色图，分色图为“红、黄、绿”三色，

“红色”为高风险、“黄色”为中风险、“绿色”为低风险；“一清单”即文物质量与消防安全隐患整治清单，内容包括具体隐患、责任主体、改正措施及整改落实情况等，对重点隐患建筑采取挂牌督办等措施。

（三）强化检查和督查。全区定期开展民居类文物建筑的消防安全联合专项检查，完善区、街道（镇）、社区（村）“三级联动”机制。各街道（镇）、社区（村）开展自查自纠，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结合文物建筑消防安全风险隐患分色图实施分级监管，开展文物消防安全督查和隐患治理等工作，提高民居类文物建筑的检查频率。

（四）狠抓质量工程与消防隐患治理。全区紧紧围绕消防隐患“消存量、遏增量”工作目标，采取“隐患分级防控、整改分类实施”动态化监管模式，对发现的质量工程与消防安全隐患督促、指导直接责任单位（人）限期整改、及时反馈，并通报属地街道（镇）、社区、村（居）民委会，确保隐患有人管、有人治，形成消防火灾隐患治理的闭环管理。文物部门定期联合区消防救援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对存在重大质量隐患、火灾隐患的，加大督查整治力度。

（五）加强宣传和培训。根据我区居民类文物建筑的消防布控重点和弱点，通过定期开展座谈培训和实战应急演练的形式

提高民居类文物责任人的消防安全意识，加强消防安全技能，切实提高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充分利用“江北文旅”微信公众平台、微博等网络新媒体平台，开展文物保护和消防安全的社会宣传教育，提升社会公众的文物保护和消防安全意识。

四、工作步骤

专项整治行动从即日起至2023年6月底结束，分动员部署、全面推进、巩固提升三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至2020年12月底。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谋划好专项整治行动实施计划，并结合全区实际情况，制定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具体分工和措施。

（二）全面推进阶段：2021年1月至2022年12月，按照整治工作目标要求，全面实施民居类文物建筑整治工作，力争全面完成安全整改整治工作。

（三）巩固提升阶段：2023年1月至6月，对整治工作进行回头看，认真总结经验，健全分析评估、定期会商、联合执法等工作机制，建立文物安全信息台账、完善安全消防设施等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街道（镇）、有关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忧患意识和底线思维，强化责任担当和压力传导，

把本次专项整治行动摆在重要突出位置，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安排部署、做好督促指导，确保整治行动各项工作抓实抓细抓到位。同时，结合专项整治行动，要进一步强化文物安全监管与执法检查，落实文物日常巡查和文物执法监管责任。

（二）细化工作任务。由于本次整治行动时间跨度长、任务多、工作繁，排查整治、档案建立、整改督查、阶段总结等工作根据实际情况穿插进行，确保档案动态更新、检查定期开展、督查及时到位。

（三）加强信息报送。各街道（镇）、有关单位通过各种平台加强舆论宣传，向公众公开工作进展，接受社会监督，努力营造良好的安全整治氛围。

请各街道（镇）、有关单位明确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三年专项整治工作联系人（附件3），于2020年12月18日（星期五）下班前反馈至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人：任翔宇，联系电话：17606818223）。

- 附件：1. 江北区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三年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
2. 江北区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整治名录
3. 江北区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三年专项整治工作

联系人登记表

附件 1

江北区民居类文物建筑 消防安全三年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

组 长：张 颖

副组长：马利民 区政府办

李善基 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余忠林 江北区消防救援大队

成 员：洪 斌 公安江北分局

董 琴 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周恩杰 区应急管理局

林 伟 江北区消防救援大队

李 丹 外滩街道

殷玮杰 孔浦街道

王 勇 甬江街道

褚 鸣 庄桥街道

朱宏飞 洪塘街道

陶 俊 前江街道

吴震波 慈城镇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江北区文化广电旅游局，董琴任办公室主任，林伟任办公室副主任。领导小组成员如有人事变动，按照职责分工和工作需要自行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 2

江北区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整治名录

序号	整治单位名称	年代	保护级别	地址	备注
外滩街道 6处					
1	石库门建筑群	民国	区保单位	白沙社区新马路 36 弄 1-5号, 新马路 38, 40, 42 号	
2	人民路439号曹宅	民国	市保点	人民路439号	
3	新马路 13 号近代民居	民国	市保点	外滩社区新马路 13 号	
4	新马路7-9号王宅	民国	市保点	外滩社区新马路 7-9号	
5	白沙周家祠堂 (公布名周家祠堂)	民国	市保点	人和巷1 ~ 2号	
6	人民路民宅	民国	市保点	人民路343号	

孔浦街道 1处					
1	后叶 21 ~ 24 号叶氏民居 (公布名叶宅)	民国	区保点	路林村后叶自然村 21 ~ 24 号	
甬江街道 9处					
1	压赛堰230号民居 (公布名高房)	清	区保点	压赛堰自然村230号	
2	压赛堰208号民居 (公布名明房)	清	区保点	压赛堰自然村208号	
3	夏家 286号民居 (公布名厢房)	清	区保点	夏家自然村 286号	
4	唐弢故居	民国	区保点	畝里塘自然村165号	
5	畝里塘郑家 112号民居 (公布名陈家祠堂)	民国	区保点	畝里塘112号	
6	畝里塘唐家祠堂 (公布名裕德小学)	清	区保点	畝里塘225号	
7	畝里塘 36 号民居 (公布名唐中房)	清	区保点	畝里塘自然村 36 号	

8	乌隘 134号民居 (公布名乌隘大屋)	清	区保点	压赛村乌隘自然村 134号	
9	都神殿	清	省保单 位	湾头甄隘村	
庄桥街道 17 处					
1	李碶渡口	清	省保单 位	李家村渡口自然村南端	
2	邵荃麟故居	民 国	区保单 位	东邵村	
3	前姚姚氏民居 (公布名姚家玉房)	清	区保点	姚家村前姚自然村	
4	前姚樟树门头民居 (公布名樟树门头)	清	区保点	姚家村前姚自然村	
5	前姚 171号民居 (公布名大一房)	清	区保点	前姚自然村 171号	
6	前姚 57 ~ 64 号民 居 (公布名竹丝墙门)	清	区保点	前姚自然村 57 ~ 64 号	
7	前姚 134号民居 (公布名天一房)	清	区保点	姚家村前姚自然村 134号	建筑 空置

8	后姚 117号民居 (公布名后姚前新屋)	清	区保点	姚家村后姚自然村 117号	
9	前姚庙跟新屋民居 (公布名庙跟新屋)	清	区保点	前姚自然村	
10	马径后新屋民居 (公布名马径后新屋)	清	区保点	马径村后新屋	
11	马径 109号张氏民居 (公布名张氏坤房)	清	区保点	马径村109号	
12	马径 49 ~ 77 号民居 (公布名中新房)	清	区保点	马径村 49 ~ 77 号	建筑 空置
13	前姚费氏民居 (公布名方家墙门)	清	区保点	姚家村	
14	马径 101号张氏民居 (公布名张氏房)	清	区保点	马径村101号	
15	祠堂后童家	清	区保点	童家村祠堂后 1 ~ 15 号	
16	三斟童中新屋	清	区保点	童家村	

17	三畚童后新屋	清	区保点	童家村	
洪塘街道 1处					
1	上沈村“承福迎祥” 台门	清	区保点	洪塘上沈村 88 ~ 95号	
前江街道 12处					
1	向阳墙门	清	区保点	邵家渡村 68号	
2	邵家渡207号民居 (公布名马头墙门)	清	区保点	邵家渡村 207号	
3	朱界 26 ~ 34号民居 (原名朱界五马头封头 墙)	清	区保点	朱界村 26 ~ 34号	
4	洪家大典 35号胡氏 民居 (公布名洪字大典胡 家)	清	区保点	西江村洪家大典 35号	
5	洪家大典 57 ~ 61 号民居 (公布名洪家大典老 屋)	清	区保点	西江村洪家大典 57 ~ 61号	

6	裘二老屋民居 (公布名烂地墩老屋)	清	区保点	裘市裘二村樟树下	
7	裘二擂鼓墙门裘氏民居 (公布名擂鼓墙门)	清	区保点	裘三自然村	
8	栏子桥头裘家	清	区保点	裘二自然村	
9	裘市义三民居 (公布名义三裘市)	清	区保点	裘二村义三	
10	裘市举人房 (公布名举人房)	清	区保点	裘二自然村	
11	吉耀临门台门	清	区保点	裘三村义三	
12	西洪村1号民居 (原名西洪村大屋)	清	区保点	西洪自然村	建筑 空置
慈城镇 44 处					
1	大耐堂	明	省保单位	慈城三民路 5 号	
2	方家砖雕台门	清	省保单位	慈城张家园 6 号	

3	刘氏桂花厅	明	省保单位	慈城民族路口	
4	莫駙马宅	明	省保单位	慈城莫家巷 25 号	
5	向宅	清	省保单位	慈城民主路 70 号	
6	姚镛故居	明	省保单位	慈城民族路 18 号	
7	慈城中华路 79 号民宅	清	区保单位	慈城中华路 77-79 号	
8	太平天国兵营旧址	清	区保单位	慈城日新路 13 号	
9	太平天国公馆	清	区保单位	慈城新弄 16 号	
10	雷家巷郑家祠堂	清	区保点	慈城雷家巷 8 号	
11	贞社旧址	民国	区保点	慈城慈湖村	
12	时家	明	区保点	慈城慈湖村大池头	
13	庙湾 41 号民居	清	区保点	慈城国庆村妙湾自然村	

	(公布名坦园)			41号	
14	半浦郑氏九房民居 (公布名九房)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	
15	半浦中书第 (公布名中书第)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中书第 21 号	
16	半浦周家墙门 (公布名周家四扇墙 门)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周家自然村	
17	半浦周家 62 号民居 (公布名周家)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周家自然村 62 号	
18	半浦周家 44 号民居 (公布名周家前后 进)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周家自然村 44 号	
19	半浦大会堂 10 号民 居 (公布名五间头)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大会堂 10 号	
20	半浦陆善堂民居 (公布名陆善堂和庆 堂)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陆善堂	
21	半浦陆善堂 8 号民居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陆善堂 8 号	

	(公布名朱西门头)				
22	半浦后八房 12 ~ 14 号民居 (公布名后八房)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后八房 12 ~ 14 号	
23	半浦前八房 7号民居 (公布名前八房)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前八房 7号	
24	半浦九间头 6号民居 (公布名九间头)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九间头 6号	
25	半浦老房 1 ~ 13 号民居 (公布名老房)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老房自然村 1 ~ 13 号	
26	半浦 5 ~ 13 号民居 (公布名老高墙)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 5 ~ 13 号	
27	半浦大屋 18 号民居 (公布名半浦大屋)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大屋 18 号	
28	半浦益丰门头民居 (公布名益丰门头)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中部	
29	半浦前新屋 3号民居 (公布名前新屋)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前新屋 3号	
30	孙衡甫故居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孙家 4号	

	(公布名孙家)				
31	半浦塘路墩 9号民居 (公布名塘路墩)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塘路墩 9号	
32	半浦茶栈	清	区保点	慈城半浦村茶栈 2号	
33	东岙 160 ~ 120号徐 氏民居 (公布名徐忠 祥宅)	清	区保点	慈城五联村东岙自然村 160 ~ 120号	
34	东岙徐氏民居 (公布名徐天泓宅)	清	区保点	慈城五联村东岙自然村 101号	
35	陈家 20号民居 (公布名陈家)	清	区保点	慈城金沙村路登陈家自 然村 20号	
36	路登陈家 68-70号 曹氏民居 (公布名陈 家)	清	区保点	慈城金沙村路登陈家68- 70号	
37	李红飞宅 (又名溪坑沿 68号 民居)	清	区保点	慈城金沙村溪坑沿 68号	
38	上新 38 ~ 60号叶 氏民居 (公布名叶家)	清	区保点	慈城金沙村上新自然村 38 ~ 60号	

	祠堂)				
39	新华白屋民居	清	区保点	慈城新华村黑屋白屋自然村	
40	新华黑屋民居	清	区保点	慈城新华村黑屋白屋自然村	
41	杨陈翰林第	清	区保点	慈城杨陈村	
42	杨陈后新屋	清	区保点	慈城杨陈村 370号	
43	白米湾 51 号民居 (公布名白米湾老屋)	清	区保点	慈城白米湾村 51 号	
44	陈氏庆余堂 (公布名陈家庆余堂)	清	区保点	慈城白米湾村	

注：以文物所在街道排序

附件 3

江北区民居类文物建筑消防安全三年专项整治工作联系人登记表

姓 名	单 位	所在部门（科室）	联系电话

注：请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前报于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

抄送：区纪委，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政协办，区人武部，区法院、

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2月14日印发
